证券代码：002672　　证券简称：东江环保　　公告编号：2013-58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附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向附属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并非新增的实际担保金额，此次担保为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实际担保金额尚需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

鉴于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附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如下担保：

1、本公司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1.5亿元（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具体预计情况详见下文；

2、从提请股东大会自通过上述担保事项之日起，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本公司董事会审批相关担保事宜，并具体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就与提供担保有关及实行提供担保的一切具体事项作出安排，不再另行召开股东大会。

本公司预计向附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经2013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该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融资单位	授信额度（万元）	贷款期限之上限	贷款用途	备注
1	力信服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5,000	6 年	补充流动资金和租购车辆	本公司全额担保
2	湖北东江环保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4,000	5 年	项目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全额担保
3	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6,000	5 年	项目贷款	本公司全额担保，其余股东同比例提供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1. 力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信服务”）

成立时间：1998 年 12 月 11 日

注册地点：香港荃湾横窝仔街 28-34 号利兴强中心 16 楼 B 室

注册资本：港币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废物处理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力信服务资产总额人民币 46,367,409.87 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37,736,892.99 元,净资产人民币 8,630,516.88 元;2012 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8,267,380.23 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2,453,946.94 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089,591.40 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2. 湖北东江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东江”）

成立时间：2012 年 3 月 1 日

注册地点及主要办公场所：孝昌县经济开发区城南工业园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印刷线路板的处理及综合利用；资源化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工业废物的处置及综合利用；环保产品开发；废水废气、噪声处理。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湖北东江资产总额人民币9,433,448.36元，净资产人民币9,433,448.36元；2012年利润总额为人民币-566,551.64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66,551.64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3. 嘉兴德达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德达”）

成立时间：1997年1月31日

注册地址：嘉善县西塘镇六号桥北东丘村

注册资本：人民币4,200万元

主营业务：线路板废液、电镀废液、染料、涂料废物等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利用；资源化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嘉兴德达资产总额人民币49,871,605.16元，负债总额人民币6,685,938.52元，净资产人民币43,185,666.64元；2012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2,399,033.00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2,495,432.71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841,302.13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公司或本公司上述附属公司目前尚未与贷款机构签订担保协议。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在上述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再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并审慎判断，认为上述担保事项为本公司对附属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3年10月31日，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56,021.23万元，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683.7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净资产的7.97%，占本公司总资产的5.37%；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7,198.1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财务报表净资产8.21%，占本公司总资产5.53%。本公司的担保都不存在逾期担保以及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1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